

植物保护学院 2025-2026 学年本科生转专业考核办法

依据《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校教发〔2025〕256号)及学校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相关要求,结合我院学科特点与教学实际,特制定本学年转专业考核办法。

一、专业介绍

植物保护专业: 本专业以国家和社会人才需求为导向,立足旱区、面向全国,接轨“一带一路”国家,培养身心健康、知识结构合理,有健全的人格、高尚的人文情怀和社会责任感,有一定的批判思维与创新能力、科学生产能力、交流沟通能力、终身学习能力和组织管理能力,具有国际视野和团队合作精神,掌握扎实植物保护专业知识和实践技能,具备从事农业、园林、食品及其相关领域的教学、科学研究、开发推广、行政管理、经营等方面的工作能力,能在企事业单位和科研机构发挥骨干作用并具有领军素养的植物保护拔尖创新人才。

制药工程专业: 本专业以国家和社会人才需求为导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培养能够综合运用数学、自然科学、农药学、工程等基础知识和专业技能,在制药及相关领域创新性地从事科学研究、产品设计与研发、技术开发、工艺与工程设计、生产与管理、经营与服务等方面的工作,以提高农药行业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的水平和实践农业现代化高质量发展的能力;培养具有优秀的人文素质、“三农”情怀和工程职业道德,具有国际视野、团队协作精神和管理能力的创新复合型工程技术人才,使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申请条件

1. 学生满足下列情况之一的，可申请转专业：

- (1) 根据学生兴趣和专长，转专业后更能发挥其专长、助其成长的；
- (2) 入学后因患某种疾病或生理缺陷，经校医院或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检查证明，不能在原专业学习，但尚能在其他专业学习的；
- (3) 休学创业或退役后复学，因自身需要调整专业的。

2. 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允许转专业：

- (1) 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不得转专业的；
- (2) 入学超过 3 年的（含计入学习年限的休学等时间）；
- (3) 正在休学、保留入学资格、保留学籍的；
- (4) 达到退学条件或应予以退学的；
- (5) 其他不适合转专业的。

三、考核方式及录取

考核从学科素养、专业志趣、学业规划、学术专长等方面全面考察，主要分为三个环节：

1. 学科素养

通过随机抽题、专家提问等方式对学生进行考查。

2. 专业志趣与学业规划

对学生转专业动机、学业目标等方面进行考查。

3. 综合素质

对学生思想政治、外语能力、创新潜质等方面进行考查。

根据考生综合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在公布的专业接收计划限额内录取。

四、咨询与监督

1. 信息咨询:

联系人：满岳

联系电话：029-87082791

办公地点：植保学院 202 办公室

2. 申诉渠道:

对考核结果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监督小组反映，
学院将在 5 个工作日内给予答复。

联系人：王学慧

联系电话：029-87082978

办公地点：植保学院 204 办公室